危險性作業事前通報其施工或作業期程之作業種類

項次	勞動檢查方針作業項目	需事前通報之作業種類
1	石化業歲修	石化業整場歲修。
2	廠區外地下管線施工、維修保養、檢查等作業。	石化業輸送危險物品之廠區外地下工業管線施工、維修保養、檢查等作業。
3	侷限空間作業	1、污水下水道之疏濬作業 2、製造業、畜牧業污水處理廠(槽)入槽清理作業。 3、食品加工業醃漬槽入槽作業。 4、溫泉業溫泉儲槽清理作業。 5、其他侷限空間作業。
4	模板支撐	1、建築工程模板支撐高度在 7 公尺以上，且面積達 100 平方公尺以上之灌漿作業(非丁類工地) 2、橋梁工程模板支撐高度在 7 公尺以上且面積達 100 平方公尺以上之灌漿作業(非丁類工地)
5	大型施工架組拆作業	1、建築修繕工程之高度 50 公尺以上外牆施工架組立作業。 2、建築修繕工程之高度 50 公尺以上之外牆施工架拆除作業。
6	異常氣壓作業	1、壓氣施工法中，於壓力超過大氣壓之作業室或豎管內部實施之作業。 2、使用潛水器具之水面供氣設備，於水深超過 39.6 公尺之水中實施作業。
7	危險性設備之相關系統檢修	無
8	升降機組裝及吊籠作業	吊籠作業
9	塔式起重機升高及拆卸作業	塔式起重機升高及拆卸作業
10	人字臂起重桿組拆作業	人字臂起重桿組拆作業
11	屋頂相關作業	1、從事輕質屋頂之組立、修繕、拆除作業。 2、於輕質屋頂上從事設備安裝、檢修、拆除作業。 註：上述「輕質屋頂」係指石棉瓦、塑膠浪板、採光罩、生鏽金屬板等易踏穿材料構築之屋頂。「設備」係指採光、通風排氣、冷卻水塔、太陽能發電...等設置於屋頂之設備
12	丁類危險性工作場所之主要潛在危害作業	1、模板支撐組拆作業： (1)建築工程模板支撐高度在 7 公尺以上、面積達 100 平方公尺以上且佔該層模板支撐面積 60%以上之灌漿作業。 (2)橋梁工程模板支撐高度在 7 公尺以上、面積達 100

		平方公尺以上且佔該層模板支撐面積 60%以上之灌漿作業。 2、施工架組拆作業： (1)建築高度 50 公尺以上建築工程之外牆施工架組立作業。 (2)建築物高度 50 公尺以上之建築工程之外牆施工架拆除作業。 3、鋼構組配作業：橋樑跨度 50 公尺以上之鋼箱樑吊裝作業。 4、橋樑懸臂工作車、支撐先進工作車等推進及拆除作業： (1)橋樑跨度 50 公尺以上之懸臂工作推進及拆除作業。 (2)橋樑跨度 50 公尺以上之支撐先進工作車推進及拆除作業。